

附件 2

姚安县林草局林长制工作督导任务清单

督导乡镇：

时间： 年 月 日

督导内容	目标任务	完成情况	存在问题	备注
1.制定实施方案	乡镇、村（社区）两级制定具有可操作性的实施方案或工作计划。			
2.建立工作机构	各乡镇建立有工作机构，落实专人承担林长制工作，村级明确专人负责林长制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。			
3.成立林长制工作领导小组	各乡镇成立有林长制领导小组，且明确领导小组及各成员单位职责。			
4.明确各级林长及责任区	分级划定林长责任区，建立各级总林长、林长及责任区名录，并向社会公布。			
5.提交“三张清单”	找准影响或制约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突出问题、重大风险和重点任务，以乡镇为单位，逐一列出“突出问题、重大风险和重点任务”三张清单。			
6.建立配套制度	乡、村两级制定出台林长制会议制度、林长巡林制度、工作督察制度、信息公开制度、考核评价制度等配套制度，规范林长制运行流程，形成行之有效的工作机制。			
7.发布总林长令	乡镇总林长签发年度总林长令，对重点工作任务作安排部署，号令乡、村两级林长履职尽责。			
8.设立林长公示牌	在各级林长责任区域显著位置设立林长公示牌，公布责任区域林草资源概况及林长、专管员、护林员职责和监督电话等内容，接受社会监督。			
9.实行源头网格化管理	实行源头网格化管理，落实“一长两员”责任，确保第一时间发现、处置森林草原灾害和破坏林草资源违法行为。			
10.抓好督促指导	各乡镇定期不定期对村组进行督促指导。			
11.做好宣传工作	充分利用各类媒体，加大林长制工作宣传。			

12.构建林长制智慧管理平台	建立林长制智慧管理平台。			
督导发现的主要问题				
历次问题责任分解和整改落实情况				
督导发现问题整改要求				
问题交办				
交办人：		接收人：		
		202 年 月 日		
督导组：		乡（镇）参加人员：		